关于延长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2]1603 号文注册。

根据《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 14:00 至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全体簿记参与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 19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2022 年 9 月 2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9 月 2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

2022 年 9 月 26 日